

神聖時間

綜合主題心得

很多宗教都有他們自己的一套神話創始的時間表，佛教有釋迦牟尼的故事，公元前六世紀是佛陀的誕生；在七世紀創立伊斯蘭教的穆罕默德；公元前一千五百年印度教的三大主神，這宗教對宇宙存在的時間計算和科學家計算的最為相近；當然還有我們的基督宗教，天主在太初已存在，在一切還是混沌之時，祂存在時間之前。各種宗教，都有他們自己的方式去締造神聖時間。一般宗教人的生活是兩面性的，一方面為身體情感捆綁要與世俗人的時間並肩共進，另一方面為追求靈性生活和終極意義，在各自宗教的禮儀祈禱等框架裡與神接觸。宗教人和非宗教人都是活在人類自創的時間表內，在這虛幻的時間進行各種活動或休息。

人類超乎想像的聰敏和理智，科學家把宇宙可能存在的時間用光年計算出來，因光在彎道折射形成使速度距離有長短，地球上不同的高度時鐘紀錄著不同的時間。愛因斯坦的相對論擺脫了絕對時間的論述，空間，時間和物體是互相影響的。這裡我聯想到耶穌升天後，聖神降臨在門徒聚集當中，來自不同地方言語的人在同一的空間和時間都聽到論天主偉大作為。這個空間和時間互相緊扣著正在發生的事情，聖神具體地臨在他們之間的現象。當場每人都可在自己認知的空間和時間內經驗到聖顯的臨現。

時間本身是什麼？科學家可為宇宙計算時間，但不能解釋什麼是時間，人只可用哲理或現象學或人本身的經驗感受去描述時間。時間本質是個奧秘，人在不同年紀和背景對時間都有不同的理解和表達。中國人家庭，自少父母就教導要珍惜光陰，所謂一寸光陰一寸金，歲月流逝，少壯不努力，老大徒傷悲。哲學家柏拉圖說時間是永恆的移動之像；聖奧斯定說是生命的延續，人活在只有現在，和海德格活在當前化的現在相

似，從曾在，將在到死亡去感知時間的流俗。我較喜歡Paul Ricoeur 人生說話就是故事的敘事，去預表，配置和重構。最近我姐夫的突然逝世，記起他生前說過的話和時常與我們分享他過去人生的經歷，當時的生活體驗和對將來的憧憬。在葬禮那日親朋都懷念他的生平，並分享敘述他的生命如何觸碰自己的生活故事，這使我回憶過去的時間，把將來時間的末知交托於主，要緊是珍惜此刻。我們人就是給時間意義，如康德指出，時間是我直接知覺，這或就是順序以宇宙時間連續性的感知，思考我存在的時間性與宇宙時間的關係。像尼采所謂的「剎那」，我望在不斷的「剎那」當中能與主會合，走到永恆。

神聖是永恆之光(但丁)，對我基督宗教人來說，那光就是基督，照耀著祂啟示的道路，真理和永恆生命。伊利亞德在神聖時間與秘思中，指出凡俗時間與神聖時間對宗教而言，時間和空間一樣，既非同質，也非連貫的。我們宗教人藉著禮儀，節慶和各種神聖的氛圍和事物中與神相遇，我的經驗是甚至從無家可歸者之面容透過愛的傳送都可感受到神聖時刻，自我的超越性，在凡俗時間聖神也讓我體驗到神聖時刻。神聖時間是可逆轉的。在禮儀中將發生於過去的神聖事件，再次實現於此時，無限地重複循環，永不會「過去」。神聖時間本質是永恆時間，不會改變，不會耗盡。宗教人活在兩種時間裡，聖與俗互相交替。基督徒的我是活在凡俗這世界，但不屬於這世界，所以要企圖去獲得神聖時間和永恆時間對應，那是原初時間，藉著神顯而被祝聖。當我生活在神聖時間比生活在凡俗時間越多時，我覺活得較平安喜樂，也不那麼害怕死亡，在永恆之光內，沒有時間的終結，像施泰恩所說的「有限而永恆的存在」。反之，非宗教人生活在不同凡俗節奏中來體驗不同時間的強度，時間可以是現在，非斷裂，也不神秘，它連接所有生活，因此，對他們來說時間有結束和會消失的，也就是生命會終止。這裡我想起神慰和神枯來，這是我與非宗教人的不同，

當我願意打開天地線，投奔上主，就能得到祂的慰藉，把在凡俗的種種負擔拋下，活在聖寵時刻，活在自性，頓覺恬然自由！

耶穌在世三十三年，聖言成了血肉，也就是天主聖神藉著耶穌的人性，把神聖帶到人間。耶穌的人性使祂有限制，因人的心硬，祂也覺無奈，但祂始終遵從聖父傳揚福音至死，招收門徒，建立教會，給我們示範了如何在凡俗裡活得神聖，山中聖訓，以言以行活出愛主愛人。耶穌基督為世界人類帶來永生，追求真，善，美的神聖境界。

閱讀心得

論胡塞爾 - 現象學 (Phenomenology)

胡塞爾認為一個人自己的意識狀態的經驗是不容置疑的：正如胡塞爾經常所說那樣，這種經驗提供了絕對證據，其虛假性是不可想像的。儘管我可能懷疑某種體驗是否準確地代表了現實，但我不能懷疑這種體驗作為一種表像或「現象」。

據現象學 (Robert Stokolowski) 第一講：與現象學最密切關係的是意向性。它的核心意旨是我們每一個意識動作，每一個經驗活動，都是具有指向性的 (intentional)：意識總是「對於某事某物的意識」(consciousness of)，經驗總是「對於某事某物的經驗」(experience of)。我們所有的覺知都是指向事物。我看見，必定是看到某個視覺上的事物，如一棵樹或一片湖；我想像，必定是想像的事物，如想像一輛車行駛在路上；我回憶，我回憶過往的事物；我判斷，也必定朝向某一事物的狀態。每一個意識動作，每一個經驗，都是與某一事物相關。每一個朝向 (intending) 總有它朝向的事物 (intended object)。現象學意涵的意向性基本是運用於知識理論的，而不是行動理論的。現象學的表象是真實的，它屬於存在的一部分。圖畫，文字，符號，可感的事物，事態，他人的心智，律法以及社會傳統等，都被承認是真實地存在於彼，是在存在上可以分享的，是能夠以它們自己相稱的方式現身。

當我對現象學多了一點兒認識後，我開始理解到我的意識動作和經驗活動，這些覺知都是指向某一相關事物，而那事物是以真實本質存在並可分享的。因女兒家住在歐洲，這八年來每年都去探望她三個月並趁機遊覽歐洲各國，每到一處，我都對那兒的歷史，文化和人民生活模式感興趣，也會在去之前做一些有關當地的資料搜集。歐洲國家天主教堂很多，有些相隔咫尺，這麼多年在歐洲不同地方參與過彌撒，使我更留意那裡教會歷史文化的狀況，從而我意識到歐洲教會的一些現象：教堂需多且宏觀壯麗，文藝復興時代的偉大聖經故事油畫雕塑令人嘆為觀止，但旅客到訪遠招過實數教友；有些教堂祇供收費參觀，彌撒不常有；主日彌撒祇在大教堂的一小堂內舉行，教友稀疏而坐，對禮儀程序表現不一致。這些體驗使我更想認瞭解歐洲教會的歷史和演變過程。我在恩神父的耶穌基督課程簡讀了一些歐洲教會在中世紀的歷史和我在歐洲教堂親身經驗是相同的。我女婿是歐洲人，有機會與他的親友傾談交流，我觀察他們都對自己文化遺產自豪，但對宗教沒興趣認識，個人主義和剔除神聖思想皆是，大多不願被宗教捆綁個人自由。但同時，我也觀察到有些國家如荷蘭，意大利，法國，復活節和耶穌升天是全國公象假期，這些節日是歷代祖先恭奉神的重要紀念日，他們知道天主是在他們的血液裡。

現象學幫助了我解釋自己的認知狀態，經驗活動和增加了我對事物表象的興趣。在歐洲煩囂凡俗的街道上走，常遇上聖堂，慣性地走入去朝拜我主，聖堂給了我神聖的空間，給我機會有神聖的時間與主相遇。現身在西西里島，大街小巷的店鋪和民居門外都常看到陳舊的聖像櫃，定是他們祖先表達信仰的現象，這信仰根深蒂固的存在古時人民生活裡，經過時我會停下來看看和祈禱，喜悅地善用這神聖的時間。

分享與朋友交談

今天與大兒子交談，告訴他我現在正在上神聖時間課程，他驚訝我不反對科學家對宇宙時間的論述，因我覺得科學與宗教不但沒有抵觸，反而是互相補充。科學家解釋宇宙事物如何運作，宗教給我知識為什麼宇宙會運作。大兒子說他的神聖時間是早上起床作默想寧靜的時間，因每天生活周圍都有很多污染，如環境，噪音和不健康的思緒，早上靜下來的時候是給自己機會去清洗心靈，像每天洗澡一樣，去除身上污穢。此外，處身在大自然裡也感受到造物主的存在時刻，還有在與所愛的人共渡時光，甚至在葬禮儀式都覺是神聖的時間。我想，凡事物觸碰心靈深處的時候都是神聖的，那裡是主的聖殿呢！